

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 告

(2026)湘01破5号

本院已裁定受理湖南紫东阁乐天大酒店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依法指定湖南骄阳律师事务所担任湖南紫东阁乐天大酒店有限公司管理人。

湖南紫东阁乐天大酒店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于2026年4月28日17:00前向管理人申报债权【申报地址及联系方式：长沙市芙蓉区远大一路88号湖南紫东阁乐天大酒店1106室；涂律师18569599584，杨律师15675873766】，并书面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未在上述期限内申报债权的，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湖南紫东阁乐天大酒店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当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

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将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